

中華民國舉重協會

第十二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16 日（星期六）下午 2 時整

地點：上品餐廳（台北市農安街 128 號）

主席：張楊理事長寶蓮

指導單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記錄：江麗子

一、主席致詞：略

二、指導單位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詳如會議手冊

（一）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二）會務報告：No.6 辛海樹副理事長慰留續任。

（三）財務報告：108 年財務報表由建鴻會計師事務所簽證，經監事會確認無誤。

四、討論提案：

案由一：本會 108 年度業務報告、決算書(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等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及監事長審查報告) 提請審查。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詳附件 P1-25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二：本會 109 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等 提請審查。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1.本案彙整秘書處各組訂定各項工作計畫及所需經費，詳附件 P.26-27

2.因受新冠肺炎影響 2020 年羅馬尼亞世界青年舉重錦標賽取消辦

理，行事曆。(詳 P.16-17)

決 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三：本會第十二屆申訴評議委員會、選務委員會組織簡則及委員名冊 提請審查。(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 明：依據「特定體育團體組織及運作管理辦法」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簡則 (詳 P.18-20) 選務委員會組織簡則 (詳 P.21-22)

決 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四：研議修改部分章程條文，提請審查。(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 明：1.第十一條第二款新增申訴評議委員會、選務委員會。
2.第卅二條第一款業已經 108 年 11 月 2 日會議通過；惟報陳教育部體育署漏列，故本次補列。(詳 P.23)。

決 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五：審查新會員、會籍審查，提請審查。(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 明：1.依本會章程第九條第三款；會員未繳納會費者，不得享有會員權利。會員會籍審查，秘書處彙整後名冊詳附件 P28-32
2.個人會員：新加入會員 郭哲維
3.團體會員：新加入會員 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部落體能有限公司、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決 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上述新會員入會申請，另同意新增第一商業銀行、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加入團體會員申請，本次會議合計通過 1 位個人會員、5 個團體會員申請入會案，由秘書處接續完成新會員相關入會作業。

案由六：本會各專項委員會名冊、秘書處名冊，提請追認。(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 明：1.委員會委員分布全省各縣市並且各有本業工作請假不易，召開會議難過半；修正名單(詳 P.24)。

- 2.教練委員會、運動員委員會、教材編輯委員會；縮編為7人
- 3.選訓委員會；召集人：許火塗、副召集人：張雁玲
- 4.各項會議補助交通費津貼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

決議：手冊原列運動員委員會召集人陳淑枝改任委員一職，召集人職務由陳葦綾擔任。其他各委員會名單經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七：報廢 101-102 年器材計 2,075,520 元，詳附件 P.22 財產目錄(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報廢器材若尚有勘用,擬轉基層單位。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八：人事異動案，提請同意。

說明：1.張安義秘書長因健康需休息調養因素請辭，擬聘為本會顧問。秘書長為本會貢獻良多，擬頒感謝狀表揚並聘請為顧問繼續關懷舉重。
2.聘任副秘書長江麗子自 108 年 11 月 25 日起。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案由九：辦理國內盃賽參考外國模式，提請討論。(報告人:黃達德、吳銘通，詳 P25-29)

說明：1.美國舉重競賽模式
2.韓國舉重競賽模式

決議：經兩位報告人詳細介紹美、韓舉重競賽辦理模式後理事熱烈討論個別的優缺點並就本會舉辦賽會現況作比較、評估，決議日後本會舉辦競賽活動以男生、女生分場地同時進行比賽以精簡競賽日程，若同單位男女選手同時上場比賽時請各位教練調配臨場指導人員（如：助理教練、學長、學姊）

案由十：爭取申辦國際賽事及擬向國際舉總申請國際講習及器材補助，提請討論。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五、臨時動議

案由：目前各大專院校訓練器材老舊，提請在協會推動基層訓練站計畫時將大專列入發展單位之內。（提案人：陳葦綾理事）

秘書處說明：因體育署基層訓練站定位在國、高中，以目前規定無法將大專院校列入基層訓練站，但可嘗試向大專體總或體育署競技組提出相關需求。

決議：由秘書處蒐集相關補助規定，提供有用資訊給各大專舉重隊，研究適合條文積極協助爭取各校汰換更新訓練器材設備以利各大專舉重選手培訓工作。

案由：本會秘書長會務由張執行副秘書長雁玲代理（提案人：理事長）

說明：協會會務正常運作尋覓適當人選前，擬請具國際事務專業且非常熟悉會務運作；資歷豐富的張雁玲執行副秘書長承接會務代理。

決議：全體理事一致通過

六、散會：15:40分